 DOI: https://doi.org/10.26549/jxffcxysj.v4i9.7294

“Using Guqin to Carry Virtue”—Discussion on the Moral Connotation of Guqin

Run Li　Yijia Hou　Ruoyan He　Chunhua Chu

China Civil Aviation University, Tianjin, 300300, China

Abstract

Guqin carries the art form of Chinese traditional culture, and its meaning and value far exceed ordinary traditional music. The Chinese guqin culture has a long history and became the world's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 in 2003, but there are still difficulties in its inheritance and dissemination. We hope to explore the moral thoughts contained in the guqin culture and the traditions and education of guqin learning through this project, so as to provide references for the inheritance and development of traditional Chinese culture and the exploration of new forms of ideological and political education in the new era.

Keywords

guqin culture; qin Taoism; guqin forbidden concept; using guqin to carry “virtue”

“以琴载德”——古琴艺术的道德内涵探讨

李润　侯懿珈　何若妍　初春华

中国民航大学，中国·天津 300300

摘　要

古琴作为一种浓缩了中国传统文化的艺术形式，其意义与价值远远超出了一般的传统音乐。中国古琴文化源远流长，在 2003 年成为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但其传承与传播仍存在困境。论文希望通过对古琴文化以及琴学传统与教育的研究，探讨其中蕴含的道德思想，为中国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以及探索新时代思想政治教育新形式提供参考。

关键词

古琴文化；琴道；琴禁观念；以琴载“德”

1 古琴历史文化

1.1 古琴起源

古琴作为中国传统乐器，根据文献记述，最早可追溯到神农、伏羲等上古时期，目前考古发现的最早的琴器是春秋早期曾国所作。音乐考古学家研究发现：“琴瑟类弦乐器和一些竹管吹奏乐器，很可能在商代甚至更早就已经出现，只是目前尚未发现这些乐器的实物。因为这些用竹木制成的乐器很难想象能经历 3000 年以上的漫长岁月保存到今天。”[1]关于古琴的起源，流传较广的有以下几种说法：

伏羲说。《琴操》载：“昔伏羲氏作琴”①《琴谱序》中记载：“琴何始，始乎伏羲。”②

舜说。《礼记》记载：“昔者，舜作五弦之琴，以歌《南风》”③。

神农说。汉代桓谭在《新论》中提到：“昔神农氏继宓义而王天下，亦上观法于天，下取法于地，近取诸身，远取诸物，于是始削桐为琴，绳丝为弦，以通神明之德，合天地之和焉。”④

炎帝说。《吕氏春秋·古乐》中提到：“昔古朱襄氏之治天下也，多风而阳气畜积，万物散解，果实不成，故士达作为五弦瑟，以来阴气，以定群生。”⑤五弦瑟即为琴的前身。

这几种说法都表明古琴起源众说纷坛，作者认为伏羲说具有一定道理。伏羲乃是华夏民族人文先始，中国古文化中许多发明都是由他创造而成。《琴书》《长笛赋》中都有关于伏羲制琴的描写。

在众多关于琴的起源的说法中，琴的作用大都与巫相关，强调琴作为祭祀礼器所具有的调节阴阳，通神明的作用。

【基金项目】中国民航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资助（项目编号：202010059155）。

【作者简介】李润（1999–），男，中国黑龙江人，本科在读，从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研究。

 DOI: https://doi.org/10.26549/jxffcxysj.v4i9.7294

不仅如此，《诗经》中也有关于琴的最早文字记载："窈窕淑女，琴瑟友之""妻子好合，如鼓瑟琴""琴瑟击鼓，以御田祖"等。可见至少在周朝时，古琴不仅用于郊庙祭祀，朝会典礼等雅乐，在民间也广受喜爱。

1.2 琴器发展

古琴文化历经千年的发展，琴器本身也发生了许多变化。《孔子家语辩乐解》："昔者舜弹五弦之琴，造'南风'之诗。"⑥可见早期的古琴为五弦琴，五根弦分别象征金、木、水、火、土五行，同时也对应宫、商、角、徵、羽五音。根据汉代应劭的《风俗通》："七弦者，法七星也，大弦为君，小弦为臣，文王、武王加二弦，以合君臣之恩。"⑦到周朝时，文王为悼念遇害的儿子伯邑考，增加了一根少宫音的弦，武王伐纣为鼓舞士气，又在琴上加了一根少商音的弦，从此古琴成为七弦琴，增加的两根弦解决了旋宫转调的需要，使古琴作为乐器的音乐功能得到完善。考古发现最早的七弦琴为荆门郭店七弦琴，也就意味着七弦琴的规范被沿用至少 2000 余年。到三国时期，古琴七弦十三徽的形制开始定型。其制作工艺发展至唐代达到高峰，唐代的古琴与今天已没什么不同，目前世界各地博物馆与民间收藏数百张唐朝至今的古琴实物，其中唐朝古琴有二十余张，一些还能用于实际演奏。这是由于传统制作工艺复杂精良，古琴板壁足够厚，加上漆胎的保护，也就使得古琴的使用寿命可达千年之久。

古琴制式多种多样。古琴大多 120cm 长，15~20cm 宽，但其样式却风格各异。其中比较常见的有：伏羲式、神农式、仲尼式、落霞式、连珠式、凤势式、灵机式、蕉叶式等。这些样式主要以琴体的额、项、腰、尾等处的线条作为区分。其中各有寓意，如"伏羲""神农""仲尼"一类，是以君王先圣命名，用来纪念先贤；"凤式""蕉叶""落霞"是以自然景物命名；"列子""绿绮""连珠"则是与琴人有关。直到今天，斫琴师们仍在不断改良琴的样式，或出于审美，或为了提高音质，或为了适应现代琴弦材料而做出变革，七弦琴如图 1 所示。

图 1 唐代名琴"九霄环佩"，故宫博物院藏

1.3 由"器"至"道"

作为最具文化内涵的乐器，无论是琴的材质还是琴的尺寸，古琴都被赋予了很多象征意义。琴材主要为桐木和梓木，古人认为桐木为阳，梓木为阴，所以琴身桐木做面，梓木为底，取阴阳调和之意；琴器各个部分的命名，如龙龈、龙池、凤舌、凤沼等，表明琴器创制与龙凤有重要关联。在闻一多的《神话》中有提到龙凤被当作民族的发源象征[2]，可见琴器本身在与中华传统文化中有着相当的重要意义。桓谭《新论》有载："琴长三尺六寸有六分，象期之数；厚寸有八，象三六数。广六寸，象六律。上圆而敛，法天。下方而平，法地。上广下狭，法尊卑之礼"[3]。琴体长三尺六寸六分象征一年的时间，宽六寸，象征阴阳各六的十二律，琴体上圆下方，效法天地，演奏者被认为可以通过琴器与天地沟通，传达神灵的旨意。在这种意义上，古琴便成为了巫术礼器，被用以"法尊卑之礼"。

礼乐文化逐渐发展，琴器的用途也从巫术礼仪的法器发展为个人修炼的乐器。古琴的人文内涵和艺术审美也因文人雅士的青睐不断丰富，琴道被赋予了深邃的精神体验和观念感知。随着古琴法器到乐器的改变，古琴也走向了由"器"至"道"的转变。

2 琴乐文化

2.1 琴以载"道"

琴乐文化的核心便是琴道思想，自周代起，琴作为"六艺"的一门就备受重视，琴乐教育使人在学琴的过程中感受琴道，从而约束己身控制欲望。

琴道的概念诞生于中国传统文化之中，在长期的发展中，琴道思想完美融合了我国传统儒、道、佛三家的文化思想。"儒家文化的中和平正、温润大雅思想，道家文化的幽远闲静、虚寂简静思想，佛家文化的清静空明、妙悟通脱，都在古琴艺术中有着鲜明的表现。[4]"伴随不断丰富的艺术审美与文化内涵，琴所承载的思想文化早已超越了琴器本身。古琴在教育方面的价值也因琴道的不断完善而大幅提升，更多文人雅士选择通过学习古琴，完善人格，提升气质。

对于琴道概念，张娣在《中国古代琴道思想研究》中做出了较好的阐释：以先秦儒道两家对道的辨析作为基石，探讨各家思想在琴道中的影响，来解释琴道的根本[5]。

2.1.1 道家之"道"

"道"作为道家思想体系的最高核心，具有多种特性。其一，据《道德经》第一章："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玄之又玄，众妙之门。"[6]"道"具有强烈的隐

晦性，不可名说，有名可说的事物终会消亡，而老子的“道”是永恒既定的存在，它超脱于人类的感知，但又存在于万事万物之中；其二，据《道德经》第二十五章：“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不改，周行不殆，可以为天下之母。吾不知其名，强字之曰‘道’，强为之曰‘大’。大曰逝，逝曰远，远曰反。”[6]“道”具有特定的规律性，“道”虽无形，但它处于永恒运动的规律之中，这些规律借由万事万物体现，自然界的事物相互依存、互相转化，正是“道”循环往复的运动规律；据《道德经》第五十八章：“祸兮，福之所倚；福兮，祸之所伏。孰知其极？其无正。正复为奇，善復为妖，人之迷，其日固久。”[6]，“道”具有一定的指示性，“道”的规律性教会人们辩证的看待事物，在事物的运动中掌握一定的规律，可以知何时可为而何时不可为，同时“道常无为而无不为”[6]，“道”化生万物，却顺应万物不妄为，也指示人们为而不争。“道”演化万物，存在自然之中，通过技艺的实践，感悟万物中的“道”，可以实现由技入道。

2.1.2 儒家之“道”

儒家对“道”有着独特的解释，《论语·先进篇》中“季路问事鬼神。子曰：‘未能事人，焉能鬼神？’曰：‘敢问死。’曰：‘未知生，焉知死？’”[7]可以看出，孔子不论“天道”论“人道”，相比虚无缥缈的存在，更注重真实发生的现在。“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7]《学而篇》提到“仁”是“人道”的基础，同时“仁”的根本在于人的血缘亲情，“仁”作为处身立世的追求，要求爱己及人。作为政治伦理规范的“礼”同样是孔子“人道”的重要组成内容，“事君尽礼”[7]指出“礼”在外在约束人的道德。“人而不仁，如礼何？人而不仁，如乐何？”[7]《八佾篇》中孔子认为不具备“仁”的人没有资格谈论礼乐艺术，君子应以“仁”为基础，以“礼”为依据，经由“乐”而超越于“道”。

无论是道家之“道”还是儒家之“道”，最终指向都是对人的培养，它们将艺术作为修身工具，音乐被赋予了道德教化的功用。而“琴”作为乐在礼乐传统中广泛应用，在中华传统礼乐文化中最具代表性，“琴”与“道”的结合，使其修养身心的功用得以凸显。“琴”就此超脱于一般的乐器，成为一门蕴含着“道”的学问。古琴艺术所具有的丰富的思想内涵，使人们可以借助古琴修身养性，追求大道。儒道两家的思想差异也造就了琴道思想的丰富性，在漫长的发展中，琴道思想受到不同政治文化的熏染，历久弥新，但在当代社会的衰败原因，需要就其内涵的转变展开探讨。

2.2 以琴载“德”

2.2.1 “琴禁”观念

伴随“琴道”概念的产生，“琴禁”观念也同时出现。首次提出“琴禁”观念的是桓谭的《新论·琴道》：“琴之言禁也，君子守以自禁也。大声不震哗而流漫，细声不湮灭而不闻。八音广博，琴德最优，古者圣贤玩琴以养心。”[3]琴是君子用以克制己身的工具，在演奏时要做到声音明亮时不喧哗吵闹，声音细微时能听清楚。琴禁观念的提出，强化了琴的教育功能，在音乐审美、音乐风格等方面划出禁区，对人的思想行为进行约束，形成了独特的琴乐审美观。此外，《乐记》中提到：“故曰：‘乐者，乐也。’君子乐其道，小人乐其欲。以道制欲，则乐而不乱；以欲忘道，则惑而不乐。”[8]由此可见，《乐记》追求伦理道德对人的欲望加以克制所获得的愉悦情感，认为只有具有道德意义的乐才是人类最高形式的音乐，这样的乐是美与善的统一。古琴艺术被直接赋予了人的道德品质，在“琴禁”之中，以“琴德”养心，“琴德”这一概念在琴禁观念中得以彰显，“琴禁”成为实现“琴道”理想的手段。

2.2.2 琴“德”思想

桓谭在《新论·琴道》中提到：“八音广博，琴德最优。”[3]由此，“琴”作为载体将“德”的内涵展现出来，“德”也就成为琴乐教育中的重要内容。琴“德”源于“琴道”对个人修养的要求，人们对琴乐教育的道德性培养尤为重视，在琴乐的教学中施以道德思想要求，是以琴载“德”思想的重要表现。高濂说：“世人悦于听乐，而无味于琴者，悦其声之淫耳。乐用七音而二变，与宫徵联用，故声淫而悦耳。琴用五音，变法甚少，且罕联用他调，故音虽雅正，不宜于俗。”[9]琴乐以“德音”教化民心，缺少变化的古琴雅音并不悦耳，“不中听”的雅正之音，不能第一时间带给听者感官上的愉悦，因此客观上的审美延宕可以激起奏者与听者的道德理性。以琴音不悦耳的否定形式来肯定琴乐中的道德属性，这是琴德的辩证表现。

3 古琴于现代教育的意义

琴乐思想所具有的丰富思想性与人文内涵，尤其是其中作为中华传统文化集大成者的以琴载“德”文化，其在教育思想、传承文化等方面都值得现代音乐教育借鉴和传承。中

 DOI: https://doi.org/10.26549/jxffcxysj.v4i9.7294

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制定的义务阶段《音乐课程标准》中明确指出：要“弘扬民族音乐，理解音乐文化的多样性”。由此，可以将琴乐课程加入音乐教育中，学生可以在琴乐课程中通过体验琴乐作品提升审美情趣；其次，传承至今的经典古曲都有自己的起源典故，在了解这些典故的同时，学生可以学习到琴乐文化中蕴含的道德；此外，修习琴乐技能可以让学生修养身心，加深对琴道内涵的领悟。

总而言之，以琴乐文化进行熏陶，对于培养学生的艺术素养具有积极作用。古琴艺术历久弥新，相信在专注琴乐文化传承发展的学者大师以及每一位爱好琴乐文化的仁人志士的努力之下，古琴艺术在当代社会也可以传承不息，焕发异彩。

注释

① 蔡邕《琴操》。

② 王锦季《琴谱序》。

③ 戴圣《礼记》。

④ 桓谭《新论》。

⑤ 吕不韦《吕氏春秋》。

⑥《孔子家语·辩乐解》。

⑦ 应劭《风俗通》。

参考文献

[1] 王子初 . 中国音乐考古学 [M]. 福建 : 福建教育出版社 ,2003.

[2] 闻一多 . 闻一多全集 [M]. 上海 : 三联书店 ,1982.

[3] 汉·桓谭 . 新论·琴道 [M]. 上海 :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6.

[4] 马凌 . 中国古琴艺术论析 [J]. 艺术百家 ,2013(6):271-272.

[5] 张娣 . 中国古代琴道思想研究 [D]. 武汉 : 武汉大学博士学位论文 ,2011.

[6] 陈鼓应 . 老子注译及评介 (修订增补本)[M]. 北京 : 中华书局 ,1984.

[7] 杨伯峻译注 . 论语译注 [M]. 北京 : 中华书局 ,1980.

[8] 汉·郑玄注 , 唐·孔颖达，吕友仁整理 . 礼记正义 [M]. 上海 :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8.

[9] 高濂 . 遵生八笺 [M]. 成都 : 巴蜀书社 ,1988.